

证券代码：832040

证券简称：神木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 10 时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040	神木药业	2024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新疆金仕成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新疆阿克苏纺织工业城（开发区）温州路1号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编制了《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编制了《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

流量，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参照 2023 年的经营情况，对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段保华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段保华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、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及持有

股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新疆阿克苏纺织工业城（开发区）温州路1号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邢露华 0997-2655312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《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